

招标采购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

高级招采人员评审办法

一、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国招标投标协会（以下简称“中招协”）《招标采购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暂行办法》（中招协[2019]041号），制定招标采购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高级招采人员评审办法（简称“高级评审办法”）。

第二条 获得中级招采人员能力评价证书3年及以上，或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且从事招标采购专业工作10年及以上，或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且从事招标采购专业工作8年及以上的人员可自愿选择参加高级招采人员评审。

第三条 高级招采人员评审采用网上评审方式，凡符合条件者均可在“招采人员评价”系统（简称“评价系统”）中报名，缴纳评审费用，上传相关实际招标采购典型案例、招标采购相关学术成果等证明材料进行评审。

学历、工作年限、典型案例及有关学术方面的成果实行申请人承诺制并接受网上公开监督。

第四条 高级招采人员评审原则上每年组织一次。

二、评审要求

第五条 符合高级招采人员评审条件的人员申请评审需提供以下材料：

（一）个人信息真实性承诺书（附件一）

申请人须在《个人信息真实性承诺书》上签字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二）招标采购项目业绩（附件二）

申请人需向评价系统提交 3 个不同的招标采购项目业绩，所提供业绩应符合以下条件：

1、项目业绩时间：3 个不同项目业绩均为申请人近 10 年内（不含评审当年）参与且已完成实施的项目。

2、业绩材料要求：项目批复或委托代理协议等同等（相关）证明材料、项目任务书或项目计划书等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所提供的业绩材料需能证明申请人所提供的项目业绩真实有效且申请人实际参与过该项目业绩。

3、已获得《招采人员中级能力评价证书》申报高级招采人员能力评价，可不再填报项目业绩。

（三）招标采购典型案例

申请人需提交 3 个典型案例，具体要求如下：

1、典型案例需为省部级及以上审批立项的重点项目或技术复杂、难度较大且工程类规模在 5 亿元人民币以上、货物类规模在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服务类规模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项目，且应包含工程、货物、服务三个不同类型项目各一个，同一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2、典型案例有效期为申请参与评审近 10 年内（申报开始日止）参与且已完成实施的项目案例。“完成实施的项目”是指该项目中标人已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申请人在典型案例担任岗位要求应为该业绩的招标项目负责人、招标项目总工、或招标方案总牵头人。

4、典型案例至少有 2 个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5、典型案例材料要求：招标策划方案、项目批复和委托代理协议等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案例的项目任务书或项目计划书等同等（相关）证明材料。（附件三）

（四）招标采购相关学术成果

申请人需提交 1 个学术成果，可选择以下其中一项进行填写上传。

1、申请人主持编写（副主编及以上）的并经国家正式出版（书号）发行的与招标采购有关的著作（或标准、规范等）。（附件四-1）

2、申请人牵头组织并已完成的省部级及以上项目管理类或与招标采购有关的课题。（附件四-2）

3、申请人主持编写并经全国性公开刊物正式发表的与招标采购有关的论文，其中申请人为主要作者前三名。（附件四-3）

第六条 申请人填报的业绩基本信息、申请材料等经招标采购专业技术能力评价评审专家委员会评审通过后在评价系统中进行公示，公示期 15 天。

公示期满后，中招协将通过评价系统向不存在异议情形的申请人颁发《招采人员高级能力评价证书》。

第七条 关于提出异议的情形

（一）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对申请人所公示的信息有异议的；

(二) 申请人对自身评审结果有异议。

第八条 关于异议的处理

(一) 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对申请人所公示信息及材料有异议的,可通过评价系统在评审公示期内实名提出异议,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相应证明材料中法人和其他组织需加盖公章,非实名提出的异议不予受理。

申请人在收到异议 15 日内,需对异议进行澄清并重新进行公示。申请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对异议内容进行澄清,则视为异议成立且评审不合格。

如异议成立,则申请人自异议意见成立之日起 3 年内不得再次参加申报。

(二) 申请人对自身评审结果存在异议的,可在评价系统公布评审结果 15 日内,提出异议申请。

三、附则

第九条 中招协组织建立招标采购专业技术能力评价评审专家委员会。评审实施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应当严格参照国家相关工作纪律和管理规定执行,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切实做好评审安全保密工作。

第十条 凡违反评审工作纪律和有关规定的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第十一条 中招协对曾为招标师职业水平或招标师职业资格制度建设作出突出贡献。或已获得《招标师职业资格(水平)证书》,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满 55 周岁以上(即 1966 年 12 月 31 日前,以身份证信息为准)从事招标采购服务管理满 25 年

以上且担任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直接授予《招采人员高级能力评价证书》，授予公告另行公布。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 2022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由中招协负责解释。

附件二：

项目案例材料（模板）

项目名称	
所属地区	
项目类别	
所属行业	
资金来源	
项目实施时间	
任职单位	
任职岗位	

附件三

典型案例材料（模板）

案例名称	
所属地区	
案例类别	
招标方式	
项目规模	
所属行业	
资金来源	
案例实施时间	
任职单位 (完成该项目业绩时 所在单位)	
任职岗位	
需上传的相关典型案例证明材料：（系统上传）	
典型案例阐述（以下每项字数为 1000 字以内）： 1、基本概况、招标采购服务范围和组织模式、服务过程等要素； 2、招标采购服务过程攻克的主要难点、使用的主要方法手段等过程要素； 3、案例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招标采购从业人员开展招标采购活动有何借鉴意义。	

附件四-1:

出版著作材料（模板）

出版著作名称	
国际标准书号	
作者顺序	
书籍简介	
出版物封面及作者页图片	(系统上传)

附件四-2:

课题材料（模板）

课题名称	
课题委托单位	
课题主要委托内容及简介	
在课题中的具体承担职责	
课题委托证明文件（课题结题报告、课题成果报告、委托方出具的相关委托证明）	（系统上传）

附件四-3:

论文材料（模板）

论文名称	
国内统一刊号或国际 标准连续出版物号	
刊登刊物名称	
刊登年份及期数	
论文简介	
作者顺序	
论文刊登刊物封面 或刊登页面	(系统上传)